



建置区划

〔位置〕 天津市滨海新区地处华北平原北部,海河下游,渤海湾顶端,天津市中心城区的东部。东临渤海,西与东丽区接壤,南与河北省黄骅市为邻,北与天津市宁河区、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为邻,距北京市 140 千米。地理坐标为北纬 38°40′至 39°00′,东经 117°20′至 118°00′,南北长,东西窄,呈弯弓状。面积 2270 平方千米,海岸线 153 千米,海域面积 2146 平方千米。有 1214 平方公里的盐碱荒地可供开发利用。

〔行政区划〕 2018 年 1 月,滨海新区深化功能区管理体制改革,将区位相邻、功能定位相近的原中心商务区并入天津开发区、原临港经济区并入天津港保税区。是年,滨海新区包括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天津港保税区、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疆保税港区、中新天津生态城 5 个国家级开发区,辖街道 16 个,镇 5 个,行政村 139 个,社区党组织 283 个,社区居委会 267 个。

是年,按照天津市民政局要求,因宁河县、静海县行政区划变更,撤县设区,滨海新区与宁河区、静海区签定新的《联合勘定行政区域界线协

议书》,并维持原勘界成果(即,1998 年 8 月版原静海县与大港区的勘界成果、1998 年 5 月版原塘沽区与宁河县的勘界成果和 2001 年 1 月版原汉沽区与宁河县的勘界成果)。

〔建置沿革〕 1994 年 2 月,天津市委、市政府提出成立滨海新区领导小组,实施对滨海新区开发建设的领导。3 月,天津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用 10 年左右的时间基本建成滨海新区。其功能定位为:建成以天津港、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津港保税区为骨架,以高科技、外向型为主导、重化工业为基础、金融商贸等为第三产业竞相发展、基础设施完备、服务功能齐全、面向 21 世纪的现代化综合经济新区。1995 年,滨海新区领导小组办公室成立。2000 年,中共天津市滨海新区工作委员会和滨海新区管理委员会成立。2005 年,中共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推进天津滨海新区等条件较好地区的开发开放,带动区域经济发展,将滨海新区开发开放纳入国家总体发展战略布局。2006 年,国务院颁发《关于推进天津滨海新区开发开放有关问题的意见》,明确滨海新区的功能定位。2009 年 11 月 6 日,根据国务院对天津市调整部分行政区划的批复要求和天津市委、市政府关于滨海新区管理体制改革的部署,天津

市委、市政府发出通知,就滨海新区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提出实施意见。11 月 9 日,天津市委、市政府召开滨海新区管理体制改革动员大会。滨海新区管理体制改革主要内容:①建立统一的行政架构,撤销滨海新区工委、管委会,撤销塘沽、汉沽、大港区现行建制,建立滨海新区行政区,辖区范围包括塘沽区、汉沽区、大港区全境。东丽区和津南区的部分区域,不划入滨海新区行政区范围,仍为滨海新区产业规划区域。②构建精简高效的管理机构,建立滨海新区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同级机构比原有三个行政区大幅精简。③组建两类区委、区政府的派出机构。一类是城区管理机制,成立塘沽、汉沽、大港三个工委和管委会,主要行使社会管理职能,保留经济管理职能;一类是功能区管理机构,成立九个功能区党组和管委会,主要行使经济发展职能。④形成新区的事在新区办的运行机制,赋予新区更大的自主发展权、自主改革权、自主创新权。凡属于天津市权限范围内的,新区可以自行决定的事情,原则上都下放给新区。凡新区能办的事,支持先行先试。凡新区需要报送国家审批的事项,市相关职能部门按程序报送。12 月,中共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一次代表大会在塘沽大剧院召开,选举产生新区第一届区委领导机构,何立峰当选

为区委书记。2010年1月,分别召开区人大、区政协第一届第一次会议。2013年9月,滨海新区深化管理体制,撤销塘沽、汉沽、大港三个城区工委、管委会。

(一)塘沽区建置沿革

清雍正九年(1731),海河南岸隶属天津府天津县,北岸地区改属顺天府宁河县。清光绪二十六年(1900)爆发“庚子之役”,帝国主义列强入侵,八国联军在天津设督统衙门,塘沽海河两岸地区受其统治一年余。翌年(1901),清廷与列强签订《辛丑条约》,各入侵国家在塘沽瓜分地盘并驻兵。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清廷被推翻。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塘沽地区隶属关系如前。1914年,南岸地区隶属津海道天津县,北岸地区属京兆特别区宁河县。当时各派系军阀势力加强,轮番插手对塘沽地区的控制。1927年,奉系军阀退出华北。1928年,废道建置,直隶省改称河北省,南岸地区隶属天津县,北岸地区属河北省宁河县。1930年塘沽改设分公所,1935年复改设镇公所。此后,北岸地区一度归为伪冀东防共自治政府辖属。1937年7月,塘沽沦陷为日军占领区。海河两岸分别沦为日伪政权天津县公署和宁河县公署管辖。翌年,伪河北公署成立,复设道,海河南北两岸分属伪津海道天津县和冀东道宁河县。1945年8月,日本政府宣布投降后,塘沽仍属镇的建置,海河南北两岸仍分属于河北省天津县和河北省宁河县。

1949年1月,塘沽地区解放,人民政权设立。塘沽从宁河县析出,并与海河南岸的大沽合治,成立天津市区级建置,称塘大区(塘沽、大沽)。1952年2月,改为塘沽区,结束上海河两岸一直划河分治局面。经过半个多世纪建设,经济、文化、城建、社会事业发展,综合实力显著增强。1994年,天津市做出开发建设滨海新区的重大决策,塘沽区地处滨海新区核心区位置。2009年11月,塘沽区行政区撤销。12月,中共天津市滨海

新区塘沽工作委员会成立。2010年1月,滨海新区塘沽管理委员会成立。2013年9月,塘沽工委、管委会撤销。

(二)汉沽区建置沿革

汉沽设置前,境内大部属宁河县,东部5村属丰南县。1948年12月14日,汉沽解放。1949年3月1日,划宁河县第五区之寨上镇及营城、汉沽两乡,第六区之北塘镇、蛭头沽乡,第二区之小神堂村及丰南县大神堂村建汉沽特别区,为县级建置,属晋察冀辖区第十五专区。因境内有汉沽庄而得名。8月7日,改属天津专区。10月7日,改汉沽镇。1951年1月4日—7月5日,属宁河县;7月6日,复属天津专区。1954年1月1日,汉沽镇改为汉沽市,为县级市,属河北省,由天津专区代管。1958年6月12日,改属天津市,称天津市汉沽区。1959年1月21日,唐山专区所属之宁河县改属天津市,并入汉沽区。1960年3月1日,汉沽从天津市析出,建汉沽市,改属唐山市。1961年6月10日,与宁河县分置;7月17日,属唐山专区。1962年8月16日,复属天津市,称汉沽区。2009年11月,汉沽行政区撤销。12月,中共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工作委员会成立。2010年1月,滨海新区汉沽管理委员会成立。2013年9月,汉沽工委、管委会撤销。

(三)大港区建置沿革

大港地区清代属天津府静海、天津县和沧州(至民国初降为县)。民国时期,属河北省黄骅、静海、天津三县。1949年1月,大港地区解放。至1952年4月,隶属未变。1952年4月21日,河北省天津县划归天津市。翌年5月14日,撤天津县制,成立东、西、南、北4个郊区,大港地属天津市南郊区和河北省静海县、黄骅县。1958年2月11日,天津由中央直辖市改为河北省辖市。8月26日撤郊区,原南郊区大部划归河西区,中塘地区划属大港。1962年2月1日,天津市四郊恢复。1963年2月,北大港区成立,由黄骅县太平村、大苏庄、沙井子地区和静海县徐庄子、小王庄、

赵连庄等地区组成,辖公社5个,大队61个。1970年,北大港区并入南郊区。1979年5月12日,北大港地区办事处设立。11月6日,大港区成立。赵连庄、小王庄、徐庄子、太平村、沙井子5个公社和南郊区上古林、五七公社(1981年12月划归板桥农场)、西小站公社的中塘地区(划入大港区后建中塘公社),以及大港水库、大港油田、石化公司、官港和北大港、大苏庄、板桥3个农场划归大港区。辖公社8个,大队80个。1980年,设街道办事处。1983年初,政社分开,后公社解体,重行乡村制,辖乡7个,村77个。1984年,全区4街2镇5乡。2005年,辖镇3个,街5个,居民委员会79个和村民委员会74个。2008年,辖胜利街、迎宾街、海滨街、古林街、港西街5个街道办事处,小王庄镇、太平镇、中塘镇3个镇。2009年11月,大港行政区撤销。12月,中共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工作委员会成立。2010年1月,滨海新区大港管理委员会成立。2013年9月,大港工委、管委会撤销。

人口

2018年末,滨海新区户籍户数51.47万户,137.58万人。其中,男性人口70.25万人、女性人口67.33万人。是年人口迁入数23.67万人,人口机械增长率12.92‰。

自然环境

〔地质地貌〕 滨海新区原为浩瀚大海,海陆变迁,岁月漫漫,沧海变为桑田。

距今1.4万年前,出现地质史上最后一次海浸,直至6000年前,海退陆进。在渤海西岸滨海地带,分布着种种海生软体动物遗骸,组成高出平地3~4米,宽20~200米,长数十千米与现代海岸走向大体相同的三道贝壳堤,留下天津平原成陆的印迹。

历史上,黄河三次经天津附近入海,河水含大量泥沙,“每石水而六斗泥”,每年向海输送约 12 亿吨,造陆 23 平方千米,将海岸线向海中推进 2.5 千米。黄河、海河等水系泥沙形成冲击扇小平原,加之潮汐运动,出现海相沉积,逐渐形成滨海地区大片陆地。

滨海新区地质构造属新华夏构造体系黄骅凹陷带,且孕育以海河断裂为代表的构造带,断裂两侧地层落差明显。地表多为第四纪河相与海相沉积物,地质基础松软,承载力每平方米为 8~18 吨。

地貌类型为平原、潟湖与海滩,潮汐与海浪为其主要成因。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海拔高度(大沽高程) 1~3 米,地面坡降率小于 1‰。海河、蓟运河、永定新河、潮白河、独流减河等均从域内入海。加之水库、坑塘、港汊、沟渠众多,呈“北国江南,水乡泽国”景观。故水面星罗棋布、地势低平成为新区地貌主要特征。

〔气候〕 滨海新区属暖温带半湿润大陆型季风气候。因濒临渤海,受季风环流影响较大。冬季,受西伯利亚冷高压中心影响,寒冷干燥,多西北风;夏季,受大陆低气压与低纬度北太平洋副热带高压中心影响,高温潮湿,多东南风。春秋短,冬夏长,四季分明。春季干旱多风,夏季湿热多雨,秋季冷暖适宜,冬季寒冷少雪。

2018 年,根据塘沽站气象资料统计,年平均气温 13.9℃,比历年平均偏高 0.9℃,其中:1—2 月、10 月、12 月气温比常年偏低,3—9 月、11 月气温较常年偏高。年极端最高气温 39.7℃,出现在 6 月 5 日;年极端最低气温 -14.2℃,出现在 1 月 24 日。年平均相对湿度 55%,无霜期为 257 天,年日照时数 2550.3 小时(塘沽站因日照计被雷达塔遮挡数据偏小,可参考:大港站 2623.2 小时,汉沽站 2634.3 小时)。年降水总量 461.1 毫米,比历年平均偏少 84.3 毫米,其中:1 月、4 月、7 月、11 月降水比常年偏多,2—3 月、5—6 月、8—10 月、12 月

降水比常年偏少。一日最大降水量 66.9 毫米,出现在 7 月 24 日。年平均风速 2.5 每秒米。本年天气气候综合评价:比常年气温偏高,降水量偏少。

〔自然灾害〕 滨海新区地处九河尾间,地势低平,洪涝争道,常有涝灾。1963 年,特大洪水发生后,毛泽东提出“一定要根治海河”。1964—1966 年,开展大规模根治海河工程,海河水系的五大河流,均采用分流入海措施,水患基本消除。

滨海新区近海多风,渤海西部海面风力大于陆上 1.2~1.6 倍。1984 年 3 月 20 日,大风骤起,陆上风力每秒达 31.7 米,海上风力十级,阵风十二级,使工农业生产与供电系统遭受损失。1986 年 7 月 9 日,塘沽遭飓风袭击,瞬时最大风速每秒达 52.7 米,损失惨重。

滨海风暴潮时有发生。据记载,第二次鸦片战争以来的 150 年间,风暴潮多达 30 余次。1985 年 8 月 19 日,渤海湾受 9 号台风外围影响,潮位最高达 5.5 米,海水漫过海挡提埝,海挡决口 160 米。塘沽沿海受灾面积达 5.9 平方公里,直接经济损失 5500 余万元。

2016 年,“7·20”特大暴雨风暴潮。7 月 19 日夜间—25 日,滨海新区连续发生强降雨过程,总平均降雨量 249.5 毫米,其中 20 日全区平均降雨量 168.9 毫米,最大雨量 228.7 毫米,为 1986 年以来最强降雨,部分低洼区域出现积水。7 月 20 日—8 月 10 日,受上游泄洪和本地排沥影响,海河、永定新河、潮白新河、蓟运河、子牙新河及区内二级排沥河道持续高水位运行,部分河流出现阶段性超警戒水位,其中海河超警戒水位 1.47 米、潮白新河超警戒水位 0.32 米。部分河道堤防出现堤埝塌陷、漫溢、渗漏、倒灌等险情。同时受出海气旋影响,沿海连续高潮位,7 月 20 日下午出现的风暴潮最高潮达 5.25 米,超警戒潮位 0.45 米,形成暴雨、洪水、风暴潮“三碰头”的严峻汛情。

2017 年,遭遇两次暴雨天气过程。7 月 21 日夜间—24 日,滨海新区出现年内最强降雨过程,21 日 20 时—24 日 08 时,全区平均降水量 67.9 毫米;8 月 2 日—3 日,滨海新区普降大到暴雨、局部大暴雨,最大雨量出现在中心商务区,雨量 108.7 毫米。

2018 年,根据塘沽站气象记录统计,全年大风 5 次,分别出现在 2 月 11 日、4 月 10 日、7 月 24 日、9 月 30 日、10 月 22 日;大雾 10 次,分别出现在 1 月 1 日、2 月 27 日、5 月 16 日、8 月 31 日、9 月 28 日、11 月 15 日、11 月 26 日、11 月 27 日、12 月 2 日、12 月 3 日;扬沙 3 次,分别出现在 3 月 28 日、4 月 3 日、5 月 28 日。受台风“安比”减弱的热带低压影响,7 月 24 日,全区出现暴雨、局部大暴雨天气过程,并伴随 6~7 级大风,局地达到 8 级,降水及大风给城市运行、交通运输及农作物造成了一定影响。其余未造成灾害性影响。

自然资源

〔土地资源〕 滨海新区拥有耕地面积 34.5 万亩,林木面积 1.56 万亩,水产养殖面积 11.66 万亩。土壤母质以河流冲积物为主,多为潮土、盐土及沼泽土,土壤性能不佳,耕作层多属壤土或黏土,肥力较低,且有不同程度盐渍化现象。自明万历年间始,垦田种稻,至清光绪年间引南运河水入小站,遂成为著名的“小站稻”产地。

滨海新区尚有大量待开发荒地和滩涂。其中,荒地面积 18 万亩,滩涂面积 60 万亩。滩涂高潮滩面积 3 万余亩,中潮滩面积 10 万余亩,低潮滩面积 22 万亩,水下浅滩面积 25 万亩。滩涂开发利用近 3%,发展潜力巨大。

〔石油、天然气〕 滨海新区石油、天然气资源丰富。陆上大港油田、海上渤海油田,年产原油 3000 余万吨,天然气 18 亿立方米。1964 年,大港油

田开钻成功。油田面积大、油层厚、含硫低、价值高、渗透性强,石油储量 8.87 亿吨,天然气储量 360.5 亿立方米,居中国第 6 位。1969 年,渤海油田打出第一口井,有效勘探面积 5.1 万平方千米,占渤海海域面积 70%,石油远景储量逾 930 亿吨,天然气远景储量 223 亿立方米,是中国重点海上油气田。海四油田与埕北油田分别于 1975 年、1977 年投产。渤海油田原油比重轻、含硫低,为优质能源与化工原料。

〔水资源〕 滨海新区年平均降水量 604.3 毫米。其中,塘沽 598 毫米,汉沽 570 毫米,大港 608 毫米。

海河、蓟运河、永定新河、潮白河、独流减河等流经滨海新区入海,途中多被拦蓄,入境水量不丰,夏季汛期方有较多水量注入。域内北大港、黄港等大型平原水库,蓄水能力 5.4 亿立方米,具有一定调蓄功能。

滨海新区地下水补给能力较差,限制过度开采。海水资源丰富,可作为发电等工业冷却用水,亦可淡化为生产生活用水。

〔水产资源〕 渤海为陆地环抱浅海,海域位于大陆架上,平均水深 26 米。黄河、海河、滦河、辽河等河流的注入带来大量有机物,利于浮游生物繁殖,适宜鱼类生长。新区位于渤海湾中心,海岸线长,浅海水域宽广,滩涂逾 60 万亩,为洄游鱼虾、多种地方性鱼虾、贝类繁殖生长的良好场所。水产生物达 150 种,其中有小黄鱼、梭鱼、鲈鱼、鲑鱼、平鱼、鳊鱼等 68 种,及对虾、梭子蟹、毛蚶等。塘沽、汉沽、大港沿海地区利用浅海滩涂、洼地、盐田发展海水养殖业,其中对虾为扩大养殖生产主要品种。

滨海新区内陆水域广阔,淡水生物资源丰富。北大港水库、黄港水库等生长大量水生植物和底栖动物,成为杂食或草食鱼类养殖的天然场所。池塘淡水养殖的主要品种有鲢、草、鲤、鲫、鳊、鳙等,亦引进青虾、河蟹、贝类等新品种。

〔海盐资源〕 滨海新区为海积平原,域内拥有塘沽、汉沽、八一等盐场,系国内海盐主要产地,盐田逾 50 万亩。海水含盐量 26‰~30‰,适宜晒制海盐。所产原盐氯化钠含量 95%~96%,既是优质食盐,又是上等化工原料,历史悠久,驰名中外。新区原盐年产逾 200 万吨,占全国产量的五分之一。

〔地热资源〕 滨海新区地热丰富,沙井子、万家码头、桥沽、看财庄为地热异常区,埋藏浅、温度高、水源足,开发前景广阔。1986 年,万家码头被列为天津市重点地热勘探、开发区域。沙井子打出 1500 米深井,水温 96℃。大港地热资源面积 63 平方公里,开采地热井 10 余眼,供暖面积 20 万平方米。塘沽采用冰岛地热利用先进技术,地热开采、利用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地热年开采水量 500 万立方米,地热供暖面积 83 万平方米。滨海新区地热水主要用于供暖、种养、生活用水、康乐旅游等方面。

经济建设

2018 年,滨海新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4.4%。其中,第一产业增长 1.5%,第二产业增长 2.1%,第三产业增长 7.9%。三次产业结构比为

0.2:54.0:45.8。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3.7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408.94 亿元,增长 2.5%。从主要税种看,增值税 138.9 亿元,增长 9.9%;个人所得税 29.30 亿元,增长 11.5%;企业所得税 105.70 亿元,增长 8.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0.80 亿元。其中,教育支出 72 亿元,增长 6.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7 亿元,增长 8.7%;公共安全支出 26.55 亿元,增长 11.3%;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2.29 亿元。

农业发展。农业总产值完成 29.87 亿元,增长 1.2%。其中,种植业产值 8.11 亿元,下降 9.2%;林业产值 0.05 亿元;畜牧业产值 8.29 亿元,增长 4.1%;渔业产值 13.42 亿元,增长 7.7%。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 19 家,累计建成 1094 家。市级农业科技园区 9 个,区级产业园区 7 个;市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27 家。新建放心猪肉基地 4 家,累计建成 18 家。累计建成放心菜基地 22 家。建设污水处理设施 5 座,配套污水管网 7985 米,改造农村公厕 6 座、户厕 2165 户。农村生活垃圾收运新管理模式“村收集—街镇监管—区运输处理”开始运行。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139 个村启动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其中 137 个村完成集体资产清产核资,135 个村完成集体



中心商务片区

焦永普 摄

经济组织成员界定。开展集体资产股份有偿退出权、继承权实现形式和抵押权、担保权试点,建立天津农村产权交易市场滨海新区分市场及10个街镇工作站。

工业经济。工业增加值增长2.9%。规模以上工业中,电子信息、航空航天、机械装备、汽车、新材料、生物医药、新能源、资源循环及环保、石油化工、冶金、轻纺工业11大优势产业总产值8694.54亿元,增长6.8%。其中,石油化工产业增长20.3%,生物医药产业增长16.7%,新能源产业增长11.2%。建筑业总产值1725.17亿元,下降13.4%。其中,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产值1673.66亿元,下降14.6%。

重点项目和基础设施。拥有国能汽车总装、三星陶瓷电容、大众动力电机等开工项目398个;“两化”(天津化工厂和天津大沽化工厂)搬迁、中沙新材料园等推进项目763个;一汽大众华北基地、丰田新一线、金伯利二期、杰士电池等竣工项目200个。新开公交线路13条,优化提升16条。北海路地道、世纪大道东延线、汉沽寨上桥通车;京山南道西延、港城大道一塘汉路联络线、港塘路卡口改造、中央大道南延(轻十路—海滨大道油田联络线)完工;港城大道北环铁路桥段完善工程、疏港联络线、港塘路拓宽改造、西外环高速、西中环南段、闸南路跨新疆铁路桥等项目推进;滨铁1号线(B1线)、滨铁2号线(Z4线)部分车站封顶,征拆及管线切改工作展开。

商业贸易。商品销售额增长3.2%,住宿餐饮业营业额增长12.6%。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零售额中,煤炭制品类、中西药品类和文化办公用品类消费增长迅速,分别增长11.7倍、64.9%和55.8%;机电设备类、五金电料类和家具类消费增长较快,分别增长25.6%、21.2%和13.2%。新建连锁化社区菜店29个,服务延伸社区范围逾50个。在



京津城际线滨海站

焦永普 摄

营标准化菜市场47家。在新区投资的世界500强企业累计145家。新设外商投资企业821家,来自48个国家和地区。备案境外企业机构93家,中方投资额18.7亿美元。天津口岸汽车平行进口9.1万辆,占全国口岸65%。新增15家平行进口汽车试点企业,累计50家,约占全国40%。搭建全国首个平行车政府服务管理平台,启动建设全国首个平行车大数据指数体系项目。

交通和邮电。港口集装箱吞吐量1600.7万标准箱,增长6.2%;机场旅客吞吐量2359.1万人次,增长12.3%;机场货邮吞吐量25.87万吨,下降3.6%。外贸进出口总额5821.02亿元,增长7.1%。其中,进口3815.94亿元,增长4.9%;出口2005.09亿元,增长11.3%。公交线路171条,线路总长度4997.95公里,运营公交车辆2322部,公交首末站73座、中途站1170个,公共交通客运量1.47亿人次,公交线路智能调度覆盖率90%。客运企业23家,客运车辆883部,客运量约108万人次,客运周转量9951.52万人/公里。快递业务量1.51亿件,增长51.4%;快递业务收入33.22亿元,增长30.2%。电信业务总量109.28亿元,公网电话本地通话量76.94亿分钟,长途电话通话量10.39亿分钟,

长途光缆线路总长度9653.7公里。互联网用户203.88万户,宽带接入用户24.7万户,光纤接入用户65.05万户。移动电话用户261.42万人,公网固定电话用户58.54万户。

旅游业。拥有星级酒店25家。其中,五星级7家,四星级11家,三星7家。旅行社53家。其中,国内、入境业务旅行社42家,出境社11家。A级景区7家。其中,4A级5家,3A级2家。工业旅游示范点17家。其中,国家级2家,市级15家。接待国际邮轮116艘次。

金融业。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5807.49亿元。其中,住户存款1846.25亿元,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92.51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1456.91亿元。其中,境内贷款11350.09亿元,境外贷款106.81亿元。拥有沪深交易所上市企业累计33家,占全市66%;新三板挂牌企业99家,占全市49%。新增境外、沪深交易所上市和新三板挂牌企业11家。创新型金融机构8425家。金融租赁公司11家。设立融资租赁企业1949家。其中,内资融资租赁企业77家,外资融资租赁企业1872家。

科技创新。全年新增科技型企业3225家,新增超亿元科技型企业123家。新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455家。新增市级重点实验室17家,

新认定天津市产业技术研究院4家。拥有市级以上重点实验室128家,其中国家级17家;市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10家,其中国家级17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35家。众创空间70家,其中国家级21家。新备案市级众创空间13家。累计聚集来新区创业团队5653个、创业企业5010家。获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3项,其中科技进步一等奖2项、二等奖1项。登记技术合同数1580个,合同成交总额251.76亿元,增长35.4%。“鲲鹏计划”为6000余名人才发放住房和生活补贴,“海河英才”行动计划落户3万人。

国家战略。深化京津冀协同发展。推进滨海—中关村科技园、未来科技城等平台建设,推进与北京、河北合作,在交通、产业、生态、公共服务等领域实现共建共享。聚焦央企总部、金融机构、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等五类资源,承接非首都功能疏解,承接疏解项目591个,协议投资额1155.6亿元。全年签约引进北京项目595个,协议投资额1274.1亿元。推动“一带一路”建设工作。明确滨海新区重点任务和重点责任,重点监测有助于推动重点工作落实的企业。提升东疆保税港区海铁联运功能,引入德铁跨欧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和海铁联捷运输集团,推动中欧班列发展;推进津蒙东疆物流园前期工作,双方签署《津蒙经贸合作东疆物流园项目框架协议》;自贸试验区滨海新区中心商务片区建设“一带一路”综合服务中心,明确工作目标、服务对象、功能板块、职能分工;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在印尼、中东、墨西哥等地发挥蒸汽辅助重力泄油技术、有机解堵技术,推动沿线经济发展;天津深之蓝海洋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白鲨Mix水下助力产品,出口新加坡、泰国、印度尼西亚等国。

市场监管。拥有对外开展服务并获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171家,约占全市20%,增加22家。其中,经

国家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39家,经省级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132家。市场主体申请注册商标1.45万件,增长45.3%。新增注册商标8453件,增长44.5%。累计注册商标5.67万件,占全市30.9%。市场主体信息公示企业年报率84%,个体工商户年报率52%,农民专业合作社年报率89.8%。落实证照分离、多证合一改革,完成“二十四证合一,一照一码”。开展“质量月”活动,在工业、建筑、服务等领域推动18项质量提升行动,举办第七届滨海新区“质量、品牌、责任”主题论坛。制定《滨海新区打击传销举报奖励办法》,查处涉传销点16个,涉传人员166人。检查直销企业经销商、服务网点239户次,规范直销企业档案15户。监督抽查工业生产类企业245家,产品476批次,合格率99%;抽查民生领域类产品471批次,合格率99%;抽查流通领域类产品1302批次,合格率96.3%。监督抽查定量包装商品111批次,净含量标注合格率97.3%,净含量检验合格率95.5%。完成40余家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审查,加强车用乙醇汽油计量检定,累计检查加油站、餐饮服务企业、零售企业、医疗单位等各类计量器具1.24万余台。

安全生产。全年监督抽检1.07万批次,合格率97.5%,风险监测1420批次,在产食品生产企业、学校和幼儿园食堂抽检覆盖率100%。承接“绿公司”年会、全国残运会等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55次,保障118餐次,确保3.9万余人用餐安全。查办食品安全案件122件,罚没款181.94万元。累计完成量化评级药品零售企业542家、制药企业31家、医疗器械生产企业89家、医疗器械经营企业967家。药品监督抽检1180批次,合格率99.7%。累计排查电梯使用单位1795家、在用电梯2.08万台。检查特种设备企业3126家次,发出指令书156份,发现并整

改隐患294项。开展油气管道专项检查 and 隐患排查治理,检查相关企业43家,隐患治理2项。全年发生安全生产死亡事故94起、死亡101人,分别下降24.2%和23.5%。

政治建设

2018年,滨海新区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引导党员干部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政治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请示报告制度,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的行为。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检查63家党组织执行民主生活会议制度情况。制定全面净化政治生态实施方案,建立政治生态建设成效考核评价体系,明确5个方面18项具体任务,推动党内政治生态、政治生活、政治文化一体净化、一体建设、一体培育。坚决肃清黄兴国恶劣影响,铲除圈子文化、好人主义和码头文化,进一步净化政治生态。干部队伍建设坚强有力。坚决贯彻新时期好干部标准,聚焦培养、选拔、管理、使用,突出政治标准,着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的干部队伍。坚持公道正派选人用人,防止干部“带病提拔”“带病上岗”。全年调整干部319人,其中交流干部占48.3%。拓宽选人用人视野,2017年下半年和2018年共公开招录728名公务员和45名选调生,形成使用上有梯队、选择上有空间的培养格局。支持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完善考核评价机制,注重考核结果应用,24名干部被推荐为全国或全市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先进典型。加快推进人才强区战略,新增第七批“131”创新型人才71人,安排资助人才项目33项。基层党组织建设筑牢夯实。牢固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区委听取48名区直属党组织负责人工作述职,逐级指导述职评议考核,确保述职评议有质量、党建责任更压实。深

化“五好党支部”创建,排查整顿相对后进党组织 372 个,1168 个基层党组织全部按期换届。着力补齐“两新”组织党建的弱项短板,新增建立党组织企业 495 家,519 家社会组织实现党建工作进章程,创建市级示范点 3 个、区级示范点 29 个,滨海新区被中央党建领导小组秘书组确定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联系点。组织招录 123 名农村专职党务工作者,选聘 30 名选调生担任村官。深入开展“万名党员联万户”活动,直接联系 44 个困难村的 934 个困难户,1900 余个机关与事业单位党组织和近 4 万名在职党员“双报到”,促进党员干部接地气、转作风、树形象。作风建设和党内监督双向用力。坚持不懈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盯紧严办公款吃喝、公车私用和违规发放津补贴等老问题、新花样,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深入开展不作为不担当问题专项治理,常态化开展明察暗访和专项检查。深入推进政治巡察,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集中核查扶贫助困领域侵害民利民生专题巡察发现的问题线索。制定出台加强经常性警示教育意见,召开千人警示教育大会,组织 2000 余名党员干部参观党风廉政教育基地,与新任职交流的 55 名干部开展集体廉政谈话,做到早提示、早提醒、早要求。

文化建设

2018 年,滨海新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展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利用过街天桥、建筑围挡、户外宣传牌、LED 电子屏、城市景观小品等多种载体,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重大主题社会宣传。制作全区社会宣传阵地电子地图,实行社会宣传动态化、网络化管理。张黎明被中宣部授予时代楷模先进称号,在人民大会堂进行首场先进事迹报告并在全国各地作巡

回报告。加强全区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研判,总结上报专题研判成果。召开意识形态工作推动会,掌握全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开展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自查,并纳入年度绩效考评指标体系。组织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项督查,督查结果通报全区。强化意识形态工作,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细落实。

注重制度建设,建立新闻发布、新闻应急和舆情应对三大机制,构建全区各功能区、各部门、各单位共同参与的大外宣格局。加强和改进新闻发布工作,建立区级新闻发言人和新闻发布联络人队伍,规范新闻发布工作。统筹媒体、打造矩阵、形成合力,《滨海时报》、滨海广播电视台、津滨网、滨海发布微博、滨海发布微信、手机台、天津滨海 APP 等抱团发力,充分发挥区属媒体主阵地作用。滨海发布获全国十佳政务新媒体综合影响力第一名和全国十大党政新闻发布微博两项大奖。以塑造城市品牌、提升城市品质为突破口,着力提升新区的影响力和美誉度。

深入开展文明城区创建。构建创文工作领导小组决策部署、总指挥部组织实施、创文办统筹协调推动、8 个分指挥部组织落实、800 多个单位分工负责、2 个督导组监督检查的组织体系。制定三年实施方案,明确 10 项工程、60 个项目、287 项任务,建立总任务清单、年度任务清单、负面清单、问题清单“四张清单”。在《滨海时报》、滨海广播电视台开设《创文在行动》专栏,开展志愿服务创建活动。

文化服务水平提升。拥有公共图书馆 4 个,美术馆 1 个,博物馆 10 个,街乡镇综合文化站 21 个,居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415 个,农家书屋 136 个。全年举办展览 1516 场次、演出 2920 场次、公益讲座 3683 场,外借图书 146.15 万册次。放映电影 21.28 万场次,观影人数 373.74 万人,票房收入 1.23 亿元。滨海文化中心总客流量 313 万人次,接待各类团体 577 团次,累计 2 万余人次。帮

扶 15 个街镇文化站、205 个村居文化中心和 24 个困难村文化场所文化发展。中新友好图书馆开馆。举办第 11 届中日韩文化产业论坛暨第 8 届天津滨海文化创意展交会,观展参会 20 万人。滨海美术馆举办高端艺术展览 31 场,公教活动 100 余场次,服务人群 31 万余人次。

社会建设

2018 年,滨海新区社会事业全面发展,民生保障持续改善。教育事业蓬勃发展。拥有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 340 所。其中,中职学校 12 所,在校学生 6322 人;高中学校 31 所,在校学生 2.23 万人;初中学校 66 所,在校学生 4.36 万人;小学 98 所,在校学生 10.21 万人;特教学校 3 所,在校学生 384 人;幼儿园 130 所,在园幼儿 2.65 万人。民办幼儿园 79 所,在园 1.97 万人。建成中小学校和幼儿园 4 所、完成主体工程 4 所、开工建设 5 所、改造提升 137 所。紫云小学在第十八届中国青少年机器人竞赛暨 2018 世界青少年机器人邀请赛中获 WER(教育机器人比赛)工程创新赛小学组全国冠军,塘沽第一中学初中部获初中组全国三等奖。5 所学校被命名天津市普通高中特色形成学校,幼儿园保教质量达到 A 级水平 90 所。全年教育信息化投入资金 3000 万元,建成智慧校园试点 5 所,为学校部署数据采集与学情分析系统 21 所,建设视频会议系统单位 14 个,部署视频教研互联互通设备单位 50 个。

医疗卫生服务更完善。拥有医疗卫生机构 748 个。卫生机构床位数 7973 张。其中,医院床位 7511 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床位 370 张。卫生技术人员 1.48 万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 6122 人,注册护士 5865 人。全年无偿献血 1.63 万人次。完成老年人健康体检 18.34 万人,增长 6.1%。管理高血压患者 15.51 万人、糖尿病患者 5.93 万人。

累计建立居民健康档案 134.87 万份。组建家庭医生服务团队 279 个,家庭医生工作室 184 个,累计签约居民 55.08 万人,重点人群签约 33.99 万人,为 60 岁及以上失能、半失能人员提供入户医疗等服务 2.44 万人次。完成妇女儿童健康促进计划项目 22 万人次,完成育龄妇女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2075 对,剖宫产率 47%。

体育事业再创佳绩。全年建成多功能运动场和笼式足球场 10 个、群众健身步道 2 条、街镇全民健身中心 3 个,完成安装工作的社区健身园 180 个。参加天津市第十四届运动会,成人组和群众组获金牌 38 枚、银牌 40 枚、铜牌 32 枚,学生组获金牌 81 枚、银牌 73 枚、铜牌 86 枚。举办全国象棋团体锦标赛、全国国际象棋公开赛、2018 中国柔力球公开赛、2018 年全国百城千村健身气功交流展示大会、第六届滨海国际攀登大赛等 5 项全国群众体育赛事。全年举办区级全民健身活动 60 余项次。

居民收入平稳增长。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96 万元,增长 6.6%;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9 万元,增长 6.5%。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新增就业 12.5 万人,实现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 6000 余人。其中,私营经济吸纳就业 65%。城镇登记失业率 3.3%,下降 0.2 个百分点。从业人员中技能型劳动者 60.3 万人,其中高级技能劳动者 13.1 万人。全年参加培训 10.2 万人。培训在职职工 8.43 万人、失业人员 9973 人、农村劳动力 7903 人。引进人才 2.7 万人。累计博士后工作站 163 个,在站博士

后 127 人,创新创业实践基地 29 个。

社会救助服务持续改善。拥有养老机构 27 个,床位 4956 张,收养 1584 人。城市低保对象 5788 人,农村低保对象 4207 人。农村五保供养人员 174 人,低收入人员 735 人。救助站 3 个,救助 1754 人。国家抚恤、补助各类优抚对象 3169 人。全年免费体检残疾人 1882 人。

社会保障能力增强。全区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参保 104.25 万人,增加 2.78 万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 50.81 万人,增加 1.7 万人;城镇职工生育保险参保 99.63 万人,增加 7.96 万人。滨海新区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800 元提高至 840 元,居民基本医保门诊报销限额由 3000 元提高至 3500 元,职工医保门诊最高支付限额由 5500 元提高至 6500 元。全年为 1788 名残疾人提供基本养老保险补贴,补贴额 155.75 万元;参加城乡医疗保险残疾人 6800 人。全年领取老年人生活补助 2.5 万人。

生态文明建设

2018 年,滨海新区加强城市建设和环境整治,改善城乡面貌。设施建设提速。扩充交通容量,优化路网结构,滨铁 1 号线、2 号线开工建设,北海路地道、世纪大道东延等畅通工程完工。新开、提升公交线 28 条,南北两翼开通农村公交专线 7 条。建成村镇供水主干管网 37 公里,惠及群众 2.7 万户。建成南疆、北塘等五大热点联产热源。推进绿色发展。

全年空气质量达二级良好水平天数 219 天,增加 7 天。 $PM_{2.5}$ 平均浓度 52 微克/立方米,下降 17.5%。环境综合指数和改善率综合排名全市第六。安排总量减排项目 21 个,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分别削减 8.2%、7.1%。建成天津古海岸与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天津市北大港湿地自然保护区,面积 367.16 平方公里。建设绿色生态屏障,8200 亩起步区基本建成。加强岸线、湿地、森林和水源地保护,新增造林绿化 4.7 万亩,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38%。建立北大港湿地生态补偿机制,完成生态补水 1 亿立方米,新增有水湿地 13 平方公里。道路交通噪声平均声级 65.6 分贝,低于标准限值;中心城区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夜间平均声级分别为 55.2 分贝、46.0 分贝,优于城市环境噪声昼间、夜间定量考核限值。加强环境治理。全年承接生态环境部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察转办环境类问题 62 件,办结率 100%。治理“散乱污”企业 1788 家,治理 VOC(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企业 152 家。监管异味企业 25 家,异味信访量下降 45%。建设地表水自动监测站 21 个,排查涉水企业 708 家。推进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入户清查污染源 8500 家。累计出动执法人 6932 人次,检查企业 3436 家次,下达处罚决定书 314 件。推进节能减排降碳,能源消耗总量控制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2%。推进清洁取暖改造,完成 6.4 万户煤改燃、煤改电工程,基本实现散煤清零。

(王 芳)